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政府有偿收回麟电公司部分地上建筑物及麟电公司参与后续土地使用权竞拍并购回地上建筑物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1、2024年01月，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麟电公司购买土地使用权的议案》，同意湖南芷江麟塘溪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麟电公司”）采用协议方式向芷江侗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以下简称“芷江县自然资源局”）购买正在使用的土地使用权，并按规定办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登记。

2、受相关政策变化影响，芷江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依法将上述土地使用权出让方式调整为公开招标拍卖挂牌方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相关规定，土地使用权转让时，其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随之转让。经与芷江县自然资源局协商，参考湘康驰房评字(2024)第N03010号评估报告，由芷江县自然资源局以1,076.24万元有偿收回麟电公司16幢建筑物，建筑面积合计为6,264.33平方米。待芷江县自然资源局完成相关手续后，依法以公开招标拍卖挂牌方式进行出让。

3、为依规完善麟电公司正在使用的相关土地出让手续，同时办理不动产权证，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政府有偿收回麟电公司部分地上建筑物及麟电公司参与后续土地使用权竞拍并购回地上建筑物的议案》，同意麟电公司与芷江县自然资源局签订《地上建筑物及构筑物有偿收回协议》，并在董事会授权金额范围内参与办公及生活用地竞拍和地上房屋建筑物购回等工作。2024年07月，麟电公司竞得上述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芷江县自然资源局签订了《成交确认书》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4、上述详情请参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

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编号为 2024-002、2024-003、2024-027、2024-029、2024-035 及 2024-038 公告。

二、交易进展情况

近日，蟒电公司取得芷江县自然资源局颁发的不动产权证书（湘（2024）芷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2952 号），有关内容具体如下：

权利人：湖南芷江蟒塘溪水利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共有情况：单独所有

坐落：芷江镇蟒塘溪电站

不动产单元号：431228029004GB00005W00000000

权利类型：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

权利性质：出让

用途：水工建筑用地

面积：宗地面积 90796 平方米

使用期限：水工建筑用地：2024 年 07 月 24 日起至 2051 年 11 月 29 日

权利其他状况：土地使用权面积：90796 平方米

三、备查文件

《不动产权证书》（湘（2024）芷江县不动产权第 0002952 号）

特此公告

湖南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0 月 21 日